

國立中興大學 102 年度 校長盃教職員工眷網球錦標賽競賽規程

- 一、競賽宗旨：為提倡網球運動，促進全校教職員工之身心健康，特舉辦本錦標賽。
- 二、主辦單位：體育室。
- 三、協辦單位：人事室、教職員工網球俱樂部。
- 四、承辦單位：體育室競賽活動組。
- 五、比賽日期：10 月 19 日（星期六）13:30 至 18:00。
（因雨無法比賽時擇期順延）
- 六、開幕典禮：10 月 19 日（星期六）13:30。
頒獎典禮：比賽結束後立即頒獎。
- 七、比賽地點：本校 PU 網球場。
- 八、參加資格與單位：凡本校專任之教職員工及眷屬（退休人員）均可報名參加。

比賽單位如下：（依往例人數不足由主辦單位視實際情況調組隊），每單位限報一隊。

- （一）農資院、生命科學院、生科中心
- （二）理學院、文學院、行政單位
- （三）工學院、管理學院、法政學院
- （四）體育室、獸醫學院

九、報名辦法：

- （一）日期：即日起至 10 月 16 日（星期三）17:00 截止。
- （二）報名處：體育室黃雅惠（TEL:229、230 轉 218）。
傳真：22862237
- （三）每隊除領隊、教練外，含隊長限報十四人。

十、比賽制度：採單循環賽制。

十一、比賽方式：

- （一）各點比賽均以先勝六局者為勝方。局數為六比六時，則採搶七分決勝局判定勝負。
- （二）採五點雙打制，每場五點均須賽完。
若一方表示某點放棄時，則判該點由對方獲勝。各隊人

數不足者，中間不得置空點，否則空點以後之點視同棄權。

(三) 循環賽制比賽計分方法如下：

1. 勝一場得兩分，敗一場得一分，棄權零分計算，以積分多寡判定名次。
2. 如遇兩隊積分相等時，以該兩隊比賽勝者為勝隊。
3. 如遇三隊或三隊以上積分相等時，則僅以積分相等各隊間之總勝點數除以總負點數所得商率之多寡決定勝負並判定名次。若不能判定勝負時，則以總勝局數除以總負局數所得商率之多寡判定勝負或名次。若上項仍不能判定勝負時，則以總勝球數除以總負球數所得商率之多寡判定勝負或名次。

十二、比賽用球：採用 SLAZENGER 牌黃色比賽用球。

十三、競賽規定：

(一) 未經報名之球員，不得出場比賽。

(三) 參加球員應準時到場比賽（以公佈賽程時間為準），逾時十分鐘未到場，視為棄權論。

(四) 凡比賽中發生規則或本規程中無明文規定之問題，則由裁判決定之，其判決即為終決。

十四、本次比賽將作為選拔 103 年度大專杯教職員工網球賽代表隊之參考。

十五、獎勵：取冠、亞、季軍三名，頒獎盃及獎狀乙張。

十六、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承辦單位隨時修正公佈之。

102 年度校長盃教職員工網球錦標賽報名表

組別〈請打√〉	姓 名	單 位	備 註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組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 本表不敷使用可自行影印 2. 傳真：22862237 競賽活動黃雅惠小姐收